

關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爆發期間的 個人防護裝備相關措施”的問卷

1. 引言

1.1 獲委任調查政府與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對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下稱“沙士”)爆發的處理手法的專責委員會，就其調查工作要求貴院回答本問卷的問題。

1.2 2003年11月17日，醫管局向專責委員會提交了醫管局總辦事處於2003年2月21日至2003年6月30日期間向醫管局醫院發出的4套不同版本的《治理嚴重社區型肺炎常見問題》(下稱“《常見問題》”)及23套不同版本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指引》。¹³ 本問卷根據上述《常見問題》及指引所載的資料提出問題，涵蓋的時期為2003年2月21日至2003年6月23日，而本問卷所提及的沙士爆發高峰期為2003年3月13日至2003年4月30日。

1.3 貴院在填寫本問卷前應徵詢院內醫管局各級僱員的意見。

¹³ 醫管局總辦事處的4套《常見問題》的發出日期分別為2003年2月21日、2003年2月28日、2003年3月7日及2003年3月12日。醫管局總辦事處的23套指引的發出日期分別為2003年3月19日、2003年3月20日、2003年3月24日、2003年3月27日、2003年4月3日、2003年4月6日、2003年4月10日、2003年4月15日、2003年4月17日、2003年4月22日、2003年4月25日、2003年4月29日、2003年4月30日、2003年5月6日、2003年5月7日、2003年5月12日、2003年5月15日、2003年5月21日、2003年5月22日、2003年6月9日、2003年6月26日、2003年6月28日及2003年6月30日。

問卷

2. 僱員人數

2.1 在沙士爆發高峰期，有多少名醫管局僱員在貴院工作？

2.2 有否任何在貴院工作的醫管局僱員感染沙士；若有，人數為何？請按職級提供分項數字。

2.3 在沙士爆發高峰期，有多少名承辦商僱員在貴院工作？

2.4 有否任何在貴院工作的承辦商僱員感染沙士；若有，人數為何？請按職銜提供分項數字。

3. 醫院發放感染控制措施指引

3.1 除了第1.2段所述由醫管局總辦事處發出的4套《常見問題》及23套指引外，貴院或貴院管理層有否向貴院僱員發出任何額外的指引或指示？若有，請提供：

(a) 貴院在醫管局總辦事處所發出的《常見問題》及指引以外，再向在貴院工作的醫管局僱員發出額外指示或指引的原因；及

(b) 貴院所發出的指引或指示的副本。

3.2 為使貴院僱員得到及理解醫管局總辦事處及貴院所發出的指引或指示，院方曾採取甚麼措施？

4. 不遵從指引的情況

4.1 在沙士爆發期間，有否發生任何不遵從醫管局總辦事處及貴院所發出的感染控制措施指引或指示的事件？若有，請說明：

- (a) 沒有遵從的具體指引或指示；
- (b) 在沙士爆發的哪段(些)時期沒有遵從指引或指示；
- (c) 這類不遵從指引或指示的事件數目；
- (d) 導致發生(c)項所述的不遵從指引或指示的事件的原因；
- (e) 有否向醫管局總辦事處呈報這類事件及其原因；若有，何時及如何呈報；及
- (f) 針對有關情況採取的糾正行動(如有的話)。

5. 感染控制措施 —— 穿戴個人防護裝備

5.1 有關穿戴個人防護裝備方面，貴院為在高風險區域和非高風險區域工作的僱員採取的感染控制措施是否有分別？若有，請說明：

- (a) 有何分別；及
- (b) 哪段(些)時期出現該等分別。

6. 個人防護裝備的供應及分配

6.1 貴院是否曾經有下列任何一項個人防護裝備的供應少於7天？

- (a) 手套；
- (b) 防水即棄保護袍；
- (c) 防液體即棄保護袍；
- (d) 護目鏡；
- (e) 眼罩；
- (f) 面罩；
- (g) 鞋套；
- (h) N95口罩：
 - (i) 細碼；及
 - (ii) 普通尺碼；
- (i) N100口罩；及
- (j) 外科手術口罩。

6.2 就第6.1項問題的每項答案而言，若是肯定的話，

- (a) 有否通知醫管局總辦事處出現該等短缺情況；
- (b) 在開始實施中央採購個人防護裝備前，若(a)項的答案是肯定，醫管局總辦事處隨後針對有關情況採取了甚麼糾正行動(如有的話)；及
- (c) 在開始實施中央採購後，貴院有否嘗試購置額外的個人防護裝備，以補足院內短缺的個人防護裝備？

6.3 撇除因短缺而致的個案，貴院有否僱員要求取用第6.1項問題所列的任何個人防護裝備但遭拒絕？若有，請說明：

- (a) 貴院有多少名僱員提出上述性質的要求但遭拒絕；
- (b) 要求取用甚麼裝備但遭拒絕；
- (c) 決定拒絕該等要求的人士的姓名及職級；

- (d) 拒絕該等要求的日期；及
- (e) 拒絕該等要求的原因。

6.4 貴院有否接獲僱員就無法取得個人防護裝備作出的任何投訴？若有，請說明：

- (a) 接獲的投訴數目；
- (b) 無法提供的裝備；及
- (c) 針對有關情況採取的糾正行動(如有的話)。

6.5 曾否有貴院僱員在當值期間不獲准穿戴第6.1項問題所列的任何個人防護裝備？若有，請逐次說明：

- (a) 僱員不獲准穿戴個人防護裝備的日期；
- (b) 僱員不獲准穿戴個人防護裝備的原因；
- (c) 有關僱員其後有否感染沙士；及
- (d) 有否修訂該等個人防護裝備指引或指示，以糾正有關情況。若有，如何及何時修訂該等指引或指示？

6.6 關於僱員自備的，而又被認為能提供保護程度較醫管局總辦事處所發出並在當時生效的指引及指示所規定者為高的個人防護裝備，曾否有貴院僱員要求穿戴該等自備的個人防護裝備但遭拒絕？若有，請逐次說明：

- (a) 該等要求遭拒絕的日期；
- (b) 該等要求遭拒絕的原因；
- (c) 有關僱員其後有否感染沙士；及

- (d) 有否修訂該等個人防護裝備指引或指示，在穿戴個人防護裝備方面容許更大自由度。若有，對所述指引或指示作出的修訂為何？

6.7 當醫管局總辦事處發出／修訂關於個人防護裝備的指引，要求醫管局僱員在當值期間穿戴強制或建議的個人防護裝備時，貴院的個人防護裝備是否供應充足？若否，有否針對有關情況採取任何糾正行動？

6.8 貴院有否任何關於濫用個人防護裝備的指稱？若有，貴院有否針對有關情況採取任何糾正行動；貴院若有採取行動，有關行動為何？

6.9 貴院曾否要求其他醫院將第6.1項問題所列的任何個人防護裝備調配到貴院？若有，請說明：

- (a) 要求提供的裝備；
- (b) 貴院提出有關要求的原因；及
- (c) 其他醫院的回應。

6.10 醫管局總辦事處或其他醫院曾否要求貴院將第6.1項問題所列的任何個人防護裝備調配到其他醫院？若有，請說明：

- (a) 要求提供的裝備；
- (b) 提出有關要求的原因；及
- (c) 貴院對有關要求的回應。

7. 承辦商僱員

7.1 在沙士爆發前，誰人負責為貴院的承辦商僱員提供感染控制措施方面的培訓？若責任在於承辦商，貴院有否制訂任何措施，監察承辦商提供該等培訓的情況及成效？

7.2 關於第7.1項問題所指的培訓，請說明有關培訓的次數及種類。

7.3 在沙士爆發前，誰人負責為貴院的承辦商僱員提供個人防護裝備？若責任在於承辦商，貴院有否制訂任何措施，監察承辦商為其僱員提供的個人防護裝備及其使用情況？

7.4 在沙士爆發期間，誰人負責為貴院的承辦商僱員提供感染控制措施方面的培訓？若責任在於承辦商，貴院有否制訂任何措施，監察承辦商提供該等培訓的情況及成效？

7.5 關於第7.4項問題所指的培訓，請說明有關培訓的開始日期、次數及種類。

7.6 在沙士爆發期間，誰人負責為貴院的承辦商僱員提供個人防護裝備？若責任在於承辦商，貴院有否制訂任何措施，監察承辦商為其僱員提供的個人防護裝備及其使用情況？

7.7 在沙士爆發期間，曾否有貴院的承辦商僱員未獲提供與醫管局僱員所使用的相同標準的個人防護裝備？若有，請逐次說明：

- (a) 貴院的承辦商僱員未獲提供與醫管局僱員所使用的相同標準的個人防護裝備的原因；
- (b) 有關的承辦商僱員其後有否感染沙士；及
- (c) 有否針對有關情況採取任何糾正行動；若有，所採取的行動為何。